

开封市金融工作局
开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开封市商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开封市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开封监管分局

文件

汴金文〔2021〕61号

关于印发强化重大项目金融服务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金融工作局（金融服务中心）、发展改革委、商务局、人行
县支行、监管组，各金融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重大项目建设“三个一批”
工作部署，加快金融“双十条”各项措施落地，开封市金融工作
局、发展改革委、商务局、人行开封市中心支行、银保监局联合
制定了《强化重大项目金融服务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
真抓好落实。

(此页无正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开封监管分局



2021年11月10日

强化重大项目金融服务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重大项目
建设金融支持，加快金融“双十条”政策落地，结合全市灾后重
建和“万人助万企”活动工作安排，现就强化重大项目金融服务
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
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树牢“项目为王”理念，紧紧围
绕重大项目“三个一批”行动，聚焦灾后重建、新基建和战略性
新兴产业、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以保障重大项目融资为目标，
以推进项目建设全周期全链条金融服务为抓手，全方位、立体化
加强重大项目金融支持。

二、主要目标

拓展政银沟通渠道，围绕项目谋划、招商、签约、开工、投
产等各个环节，政银同谋划、同推进。推动金融资源有机融入，
前移银企对接端口，组织金融机构提前介入，全面推行重大项目
主办银行机制，强化跟踪辅导支持，确保重大项目资金跟得上、
有保障。

到 2021 年底，项目建设各环节金融服务得到加强，重大项目
资金保障水平明显提高，确保谋划项目有金融跟进、落地项目有
配套服务、开工项目有资金保障。

到 2022 年底，重大项目建设金融支持常态长效机制基本建立，有效实现资金要素跟着项目走。

三、重点任务

（一）项目谋划阶段。市、各县区在产业规划、项目谋划阶段，组织金融机构参与研究论证，对谋划的产业和项目，从当地资源禀赋、产业发展方向和金融政策导向、融资成本评估、资金投放审批、综合配套服务等方面，提出专业性意见，建立紧密的政银合作机制。

（二）项目招商阶段。市、各县区在对接具体招商项目时，将金融机构纳入招商团队，紧密对接，逐一跟进，提供相关金融咨询服务，力促招商项目签约落地，提振招商项目对来汴投资兴业的金融环境信心、决心。

（三）项目签约阶段。市、各县区对拟签约项目，组织银企双方协商确定主办银行，发挥金融机构“融资+融智”优势，提供项目建设金融配套服务、定制服务、贴身服务，根据项目实际量身定制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资金运营、融资保障等多元化综合性金融服务方案，“一对一”专案推进、专班服务、专人跟踪、专项考核，促进项目签约、落地。

（四）项目开工阶段。市、各县区对拟开工项目，由金融机构全程跟踪项目审批周期，梳理完备土地、环评、规划等融资申请要件，加快投放固定资产贷款，确保开工与资金到位同步，灵活采取安排专项授信规模、优化业务审批流程、合理增贷续贷、

提供发债服务等方式强化融资支持。

(五)项目投产阶段。市、各县区对拟投产项目，建立流动资金跟踪监测、动态协调机制，确保项目投产达产资金合理充裕，强化投资效能。对产业链上的龙头企业，组织金融机构统筹运用供应链金融、异地跨行联动等方式，加大对上下游企业的金融支持，确保产业链运转顺畅。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协调。开封市金融工作局会同发展改革委、商务局、人行开封中心支行、银保监局等部门建立市金融服务专班，统筹推进灾后重建、重大项目建设、“万人助万企”等金融支持工作，统一工作机制、统一工作标准、统一工作方法，抓好市级层面组织推动。各县区建立相应机制，强化协调联动。

(二)明确责任分工。各县区、各金融机构要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主动担当作为，积极推进落实。各级金融工作部门负责重大项目金融服务整体推进和组织协调；各级发改部门负责提供产业规划、项目谋划相关信息，与金融机构加强合作；各级商务部门负责在具体项目招商工作中将金融机构纳入招商团队、跟踪推进；各级人民银行负责加强货币政策支持，鼓励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对重大项目金融支持；各级银保监部门负责加强指导，支持银行业保险业全面加强重大项目金融服务。各金融机构要层层安排部署，强化市县机构联动，主要领导亲自抓，确保重大项目金融服务工作再上台阶。

(三)深化银企合作。各金融机构要树牢“银企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开展重大项目全周期全链条金融服务，主动配合政府及有关部门强化重大项目建设前中后各环节工作。对已确定的项目意向，在银企双方充分协商基础上，主办银行要签订不低于3年的中长期合作协议，提升项目建设金融支持预期，制定涵盖融资管理、资金结算、财务辅导、信息咨询、风险管控等内容的全方位、立体化、多维度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满足项目建设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要强化常态长效机制建设，金融机构对合作的重大项目，提供专案推进、专属通道、专班服务、专人跟踪、专项支持等服务，统筹调度资源，优先保障需求。充分发挥金融业信息、资源及招商引资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大力争取总部支持，积极开展上下联动、内外协同，通过良好的金融服务促进重点产业延链补链强链。

(四)突出重点带动。对10亿元以上的重大项目融资建立台账，拉出问题清单，逐一跟踪、逐一协调、逐一落实，开展结果评价，确保重大项目顺利推进。对项目建设主体具备上市培育基础的，纳入上市后备企业库，开展针对性帮扶辅导。

(五)强化评价通报。开封市金融工作局联合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人行开封中心支行、银保监局等部门，定期不定期对重大项目金融服务情况进行通报，对推进快、服务优、成效好的地方和金融机构予以表扬。金融机构服务重大项目建设情况作为年度评价重要指标。

(六) 复制推广典型。各县区、各金融机构要因地制宜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突出服务模式、服务机制和金融产品创新，注重创造典型、发现典型、宣传典型，争取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典型做法，为全市进一步加强重大项目建设金融服务作出贡献。市级将持续跟踪各县区、各金融机构工作开展情况，对好的做法、好的典型将及时总结推广，并在各类媒体加强宣传。

开封市金融工作局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印发